

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議員選舉第 選舉區候選人政黨推薦書

茲推薦本黨黨員 ，為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議員
選舉第 選舉區候選人。

此致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

政黨名稱：

負責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圖 記

中 華 民 國

103 年

月 日

說明：一、「黨員」之後填寫黨員姓名。

二、「候選人」之前填寫選舉種類及選舉區名稱，例如：「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議員選舉第 1 選舉區」。

三、「政黨名稱」應寫明政黨全銜，並加蓋中央主管機關發給該黨之圖記。

四、「負責人」指各政黨向中央主管機關備案之負責人，應由各該負責人簽名或蓋章。

五、每 1 候選人應檢附 1 張。